

社會責任政策

本公司嚴格依 RBA 準則與相關社會責任要求、中華民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向所有員工與利害關係人承諾：

1. 自由選擇職業

- (1) 禁止使用強逼、暴力、恐嚇、威脅、擔保(包括抵債)或用契約束縛勞工、非自願或剝削性監獄勞工、奴役或販賣人口。這包括為了得到勞工或服務而使用恐嚇、強迫、威脅、綁架或詐騙手段來運送、窩藏、招募、調配或接收勞工。
- (2) 所有工作是自願的，如果員工按照勞動合同或當地法律規定於預告期前提出離職預告，則有權終止僱傭關係而不會受到懲罰。
- (3) 公司不得扣留、保管或以其他形式毀壞、隱藏、沒收員工政府簽發的身份證明和個人文件正本。(員工個人證件正本，如護照或工作簽證/許可證、出生證明、銀行紀錄等)。
- (4) 不得要求員工在任何時候支付押金、申請、招聘、僱用、安置或處理等費用。
- (5) 員工在工作場所不應該被限制行動自由。在正常工作時間內，員工可以在工廠內自由走動、接飲用水、上廁所、獲得醫療服務。
- (6) 公司不得從事或支持性暴力、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肉體脅迫以及言語侮辱。

2. 青年勞工

公司不得雇用未滿當地法規的童工或未完成國家義務教育之年齡者。人事在招聘時，應採取適當機制核實其年齡。

3. 工時

公司應遵守當地法律及行業標準有關工作時間的規定，確保每位員工在連續工作六天后，至少有一天休息時間，所有加班必須是自願。

4. 工資與福利

- (1) 勞動合同的訂立和變更遵循平等自願、協商一致的原則，並且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勞動合同必須以員工的母語或員工可以理解的語言形式書寫。
- (2) 公司應保證在一標準工作月內所付工資至少達到法定或行業最低工資標準並能滿足員工基本需要，以及提供一些可隨意支配的收入。並應保證不因任何懲戒目的而扣減工資。在每個支薪週期，應及時為勞工提供簡明的工資單據，內容簡明並清楚記載員工的薪資、加班費和其他扣除項。工資單據必須以員工的母語或員工能理解的語言書寫形式提供。員工若對工資單據上的內容有疑問，可以隨時向人事單位調閱考勤紀錄以核實。
- (3) 員工可以隨時向相關單位查閱個人文件，而不會遭到拒絕。

5. 人道的待遇

禁止以任何形式的苛刻或非人道地對待員工，包括暴力、性暴力、性騷擾、性虐待、性侵犯、體罰、心理或生理上的壓逼、欺凌、公開羞辱或或口頭辱罵，也不得威脅進行任何此類行為。有關的紀律政策及程序必須有清晰的定義，並向員工清楚地傳達。

6. 反歧視/反騷擾

- (1) 公司承諾提供一個無騷擾以及無非法歧視的工作場所。不得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及表現、種族或民族、殘疾、懷孕、信仰、政治立場、團體背景、退伍軍人身份、受保護的基因資料或婚姻狀況等在招聘及實際工作中歧視或騷擾員工，例如因此而影響工資、晉升、獎勵和接受培訓的機會等。應為員工提供適當的場所進行宗教活動。
- (2) 禁止讓員工或準員工接受帶有歧視性的醫學檢查(包括驗孕或處女檢驗)或身體檢查。

7. 自由結社

- (1) 根據當地法律，應當尊重所有員工組織和參與者所選擇的工會、集體談判和參加和平集會的權利。同時也應尊重員工迴避此類活動的權利。
- (2) 確保員工和/或他們的代表不用擔心歧視、報復、威脅或騷擾的情況下，公開地就工作條件和管理方法與管理層溝通以及分享其想法和憂慮。

8. 職業安全

本公司採取促進性別平等的措施，例如不讓懷孕和哺乳期婦女處於可能對她們或其子女構成危險的工作條件，並為哺乳期婦女提供合理的便利。

9. 緊急應變

本公司在廠內安裝適當的消防偵測和滅火設備、暢通無阻的緊急出口、充足的逃生出口設施，組織緊急應變小組

且有完整的緊急應變計畫和復原計畫，並將應急人員的聯絡資料公告在公佈欄上，以盡量減低對生命、環境和財產的危害，提供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

10. 工傷與職業病

- (1) 允許工人遠離迫在眉睫的傷害，並且在情況緩解之前可以不要返回，而不必擔心遭到報復。
- (2) 本公司鼓勵員工報告，並對其身份進行保密與保護，委派管理部主管負責調查案例，並採取糾正措施以杜絕其根源，協助員工返回工作崗位。

11. 公共衛生和食宿

本公司為員工提供乾淨的洗手間設施、清潔的飲用水以及乾淨安全的用餐環境，並有充足的照明和通風設備。

12. 健康與安全溝通

本公司定期對新進及在職員工進行職安衛方面的培訓，提升員工識別工作環境危害的能力。在工廠內顯眼處張貼健康與安全相關的資料，將有關資料放在員工可清楚及容易取用的位置。

13. 環境保護

公司遵守國家及當地所有環境方面的法律法規，加強環境保護，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14. 誠信經營

本公司在所有商業互動關係中，謹守最高的誠信標準。本公司採取零容忍政策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貪污、勾結、造假、敲詐勒索、挪用公款和洗錢等行為。

15. 無不正當收益

不得承諾、提供、批准、給予或收受賄賂或其他形式的的正當收益。此禁令包括承諾、提供、批准、給予或收受任何有價之物(無論是直接或透過第三方間接地進行)，以期獲得或保留業務、將業務轉讓他人或獲取不正當收益。應推行監控、記錄留存以及強制執程序，以確保符合反腐敗法律的要求。

16. 資訊公開

所有的業務來往應具透明度，應當按照適用法規和普遍的行業慣例公開有關勞工、健康與安全、環保活動、商業活動、組織結構等資料。不得偽造記錄或虛報的狀況或慣例。所有政策聲明應公開並透過員工可接收管道、理解的語言傳達給員工。

17. 知識產權

本公司對知識產權的絕對尊重；確保以保護知識產權的方法傳遞技術和生產知識。嚴格保護客戶、供應商、消費者和員工的隱私及相關資料，避免遭不法人士之利用。

18. 公平交易、公平競爭和廣告發佈

本公司謹守公平交易、公平競爭和廣告發佈的標準；並採取保護客戶資訊的保密措施。

19. 身份保護及防止報復

- (1) 對於勇於檢舉、申訴的員工和供應商，本公司確保其身分的機密性和匿名性。
- (2) 對於職場上有關健康安全、歧視、霸凌與不法侵害等行為，本公司鼓勵員工勇於表達他們的疑慮和舉報不法侵害行為，並對舉報者的身份進行嚴格的保密與保護，確保他們不會遭到報復和霸凌。

20. 負責任地採購礦物

本公司承諾不使用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Democratic Republic of Congo)及鄰近國家非法武裝組織供應的衝突礦產，包含：鉭(Tantalum)、錫(Tin)、鎢(Tungsten)、金(Gold)、鈷(Co)。

21. 保護私隱

本公司承諾合理地保護任何與其有業務來往者(包括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和員工)的個人資料和私隱。本公司應當在收集、儲存、處理、傳播和分享個人資料時，遵守私隱和資料安全法律及監管要求。

22. 管理系統

公司建立完善的管理體系確保社會及環境責任政策的落實，並定期檢討及遵守法律法規，向全體員工進行公佈，從而更好的達到及超越 RBA 基本守則規定的要求。

23. 員工意見、參與和申訴

本公司為員工提供一個安全的環境，提供多元的申訴管道，讓員工可以安心地提出申訴和意見，並對申訴員工的身份進行嚴格的保護與保密，讓申訴者不必擔心會受到報復或霸凌。